证券代码：603400　　证券简称：华之杰　　公告编号：2026-043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华之杰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5年4月9日出具《关于同意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761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9.88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97,000,0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2,835,642.25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4,164,357.75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6月16日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5年6月16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6-10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相关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49,700.00
减：支付承销及保荐费（不含税）	2,485.00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47,215.00
减：募投项目支出	9,162.60
其中：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不含税）	2,798.56
募投项目投入金额（募集资金到账后）	6,364.04
减：购买定期存款、理财尚未赎回金额	35,000.00
加：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含理财收益）	203.45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255.84

注：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公司已经董事会批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5年6月11日完成与保荐人、相关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6年6月30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金额（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胥口支行	32250199754809603400	20,558,620.5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8112001012800877288	489,370.1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37090188000314995	1,504,215.6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胥口支行	1102261929100211680	10,006,207.50
合计		32,558,413.88

注：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3.5亿元进行现金管理，详见“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1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保证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前述额度均为单日最高余额，额度内可滚动循环使用，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	终止日	期末余额	理财收益
1	中信银行	普通大额存单	8,000	2025年8月7日	2026年8月7日	8,000	/
2	中信银行	普通大额存单	2,000	2025年8月8日	2026年8月8日	2,000	/
3	光大银行	普通大额存单	9,000	2025年8月7日	2026年8月7日	9,000	/
4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4,000	2025年11月8日	2026年2月6日	0	17.46
5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	2025年11月7日	2026年2月7日	0	48.00
6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4,000	2026年2月7日	2026年5月8日	0	16.96
7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	2026年2月9日	2026年5月9日	0	49.50
8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4,000	2026年5月9日	2026年8月7日	4,000	/
9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	2026年5月9日	2026年8月9日	12,000	/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416.4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3.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64.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4)(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8,650万件电动工具智能零部件护产项目	42,608.58	38,936.44	38,936.44	883.23	883.23	-38,053.21	2.27%	2027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5,480.00	5,480.00	0	5,480.81	0.81	10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8,608.58	44,416.44	44,416.44	883.23	6,364.04	-38,052.40	14.3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400　　证券简称：华之杰　　公告编号：2026-042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2026年7月21日通过电话、专人送达的形式发出。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其中，陆亚洲先生、陆静宇女士、罗勇君先生、陈双叶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陆亚洲先生主持，总经理王奚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华之杰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华之杰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华之杰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42）。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华之杰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审议通过。

其中，关联董事陆亚洲、陆静宇、陈芳回避表决。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日

证券代码：603400　　证券简称：华之杰　　公告编号：2026-044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授予数量：由37.30万份调整为48.4266万份
- 授予价格：由60.74元/股调整为46.55元/股
- 审议程序：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本次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调整符合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范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6年2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6年2月14日至2026年2月23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限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接到任何人对公司本次激励对象的异议。2026年2月25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披露了《华之杰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6年3月2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并在取得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了《华之杰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6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6年4月17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71名激励对象授予37.30万份股票期权。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5.2026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按照规定对股票期权的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授予数量由37.30万份调整为48.4266万份，授予价格由60.74元/股调整为46.55元/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调整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事宜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调整，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调整情况说明　（一）调整原因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3元（含税），每股以公积金转增股本0.3股。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持有股份566,417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构成差异化分红，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账户股份数量）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为0.2983元；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账户股份数量）折算的每股转增数量为0.2983股。

鉴于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7月20日完成实施，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在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二）调整结果

1.授予数量调整结果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股票期权的授予数量调整如下：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Q=Q0\times(1+n)=37.30$万份$\times(1+0.2983)=48.4266$万份

其中：Q0为调整前的股票期权授予/行权数量；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授予/行权数量。

本次调整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由37.30万份调整为48.4266万份。

2、行权价格调整结果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如下：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P=P0\div(1+n)$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2）派息

$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根据上述调整方法，本激励计划调整后的行权价格为$P=(P0-V)\div(1+n)=(60.74-0.2983)\div(1+0.2983)=46.55$元/股。

故本次调整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由60.74元/股调整为46.55元/股。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调整不会影响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勤勉尽职。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对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决策审批程序合法、合规，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公司本次对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本次调整已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调整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华之杰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华之杰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调整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日

公司代码：603400　　公司简称：华之杰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之杰	603400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芳		魏黎黎	
电话	0512-66511685		0512-66511685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外武路1031号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外武路1031号	
电子信箱	zqb@huajie.com		zqb@huajie.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028,578,233.93	1,915,698,991.51	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89,313,440.33	1,211,222,902.37	-1.8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74,360,780.28	699,516,669.53	-3.60
利润总额	49,597,601.47	95,865,841.96	-4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252,752.13	83,151,828.76	-4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604,641.43	82,873,168.24	-4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67,046.26	95,124,627.13	-28.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1	10.70	减少7.1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1.11	-69.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1.11	-69.37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76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颖策商务咨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5	29,452,500	29,452,500	无	0
SUPER ABILITY LIMITED	境外法人	20.60	20,602,500	20,602,500	无	0
上海旌方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5	11,250,000	11,250,000	无	0
上海华杰之星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0	7,695,000	7,695,000	无	0
上海侃拓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3,000,100	0	无	0
江苏高投毅达众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3,000,000	3,000,000	无	0
中信建投证券－中信银行－中信建投股管家华之杰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50	2,500,000	0	无	0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1.20	1,200,000	0	无	0
上海汽车集团金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582,000	0	无	0
丁兰芳	境内自然人	0.50	503,4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颖策商务咨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SUPER ABILITY LIMITED、上海旌方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华杰之星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均受陆亚洲先生控制。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悉其他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688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04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3.47亿美元	20.80亿美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人民币亿元)	-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人民币亿元)	447.34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1.62
特别风险提示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国际”）的附属公司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国际财务”）于2020年10月27日设立本金总额最高为30亿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境外中期票据计划（以下简称“中票计划”），此中票计划由华泰国际提供担保（以下简称“本次担保”）。2026年7月30日、7月31日，华泰国际财务在上述中票计划下共发行八笔中期票据，发行金额合计为3.47亿美元。按2026年6月30日美元兑人民币及汇率（1美元=6.8109元人民币）折算，担保金额共计为人民币23.63亿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其他：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的附属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通过华泰国际间接持有被担保人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王磊
公司编号（英属维京群岛）	1838149
成立时间	2014年8月22日
注册地	英属维京群岛
注册资本	1美元
公司类型	特殊目的公司（SPV）
经营范围	被担保人系特殊目的公司（SPV），自成立以来未开展除作为债券发行人外的其他业务活动，也未进行任何投资，本次担保发生前处于正常存续状态，无任何正在进行的投资。

主要财务指标（港币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一季度（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95,935.76	1,253,103.69
	负债总额	2,195,821.64	1,252,972.01
	资产净额	114.11	131.68
	营业收入	(17.56)	15,475.19
	净利润	(17.56)	(9.2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华泰国际财务与华泰国际、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于2025年1月24日签署的《信托契据》，华泰国际作为担保人就华泰国际财务在此中票计划下发行的中期票据，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2026年7月30日、7月31日，华泰国际财务在上述中票计划下共发行八笔中期票据，发行金额合计为3.47亿美元。

截至本次发行前，华泰国际作为担保人，已为发行人本次中票计划项下的存续票据之偿付义务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担保余额为20.80亿美元。本次发行后，担保余额为24.27亿美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共发行八笔中期票据，发行金额合计为3.47亿美元，主要为配合业务发展及补充日常营运资金需要。被担保人华泰国际财务是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的附属公司。华泰国际财务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但公司通过华泰国际对其持有100%控股权，能够及时掌握其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该项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担保事项的内部决策程序及董事会意见

公司2026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根据该议案，由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和首席财务官共同或分别决策发行境外外币债券，并全权办理发行相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主体及发行方式、债务融资工具品种、发行规模、发行期限等，并根据融资工具的特点及发行需要，公司或公司全资附属公司可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包括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发行主体）发行境外债务融资工具提供担保，担保范围包括债券本金、相应利息及其他费用，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担保方式。根据该议案，上述一般性授权的决议有效期至2028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近日，华泰国际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担保中期票据计划项下发行票据的议案》，同意对华泰国际财务在中票计划下发行的中期票据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447.34亿元，全部为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74.32亿元，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1.62%及13.26%。

上述担保总额包含已批准的担保总额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担保债务逾期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日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4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朝阳科技	股票代码	0029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裘宏	蔡文福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旧围工业区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旧围工业区	
电话	0769-86768336	0769-86768336	
电子信箱	ir@risuntek.com	ir@risuntek.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03,639,195.32	873,812,356.20	-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410,686.38	52,439,969.64	-8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510,837.01	48,524,800.25	-8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335,640.97	25,797,775.27	-25.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5	0.388	-85.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5	0.388	-85.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0%	4.96%	-4.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16,234,012.70	1,629,618,484.62	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44,668,157.50	1,066,998,853.21	-2.0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1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健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91%	70,000,000	0	不适用	0
郭丽勤	境内自然人	13.23%	18,182,886	13,637,164	不适用	0
宁波鹏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	1,436,690	0	不适用	0
潘民为	境内自然人	0.87%	1,201,428	0	不适用	0
刘磊	境内自然人	0.67%	926,700	0	不适用	0
师亚朔	境内自然人	0.48%	666,000	0	不适用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38%	521,026	0	不适用	0
李锁银	境内自然人	0.28%	380,000	0	不适用	0
王奥坤	境内自然人	0.24%	326,100	0	不适用	0
蒋远玉	境内自然人	0.21%	292,24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东健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宁波鹏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郭丽勤女士控制而形成一致行动关系。除以上股东关联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根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以2025年9月29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84名激励对象授予223.3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5.21元/股。公司已于2025年10月完成了上述股份的授予登记工作。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8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92.74万股。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因公司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而作相应调整，即回购价格由15.21元/股调整为15.043元/股，并按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支付利息。

公司于2026年7月2日完成了上述92.74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2、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并获得了深交所的受理。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在审核当中，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的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批复尚存在不确定性。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和要求，为更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部分应收款项、存货等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及金额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6年6月30日可能存在减值迹